

中國文學精華

漢書精華

第三冊

漢書精華卷三

公孫劉車王楊蔡陳鄭傳

輯 楊惲 陳咸 贊

子幼傳敘事有
鑿鑿筆勢縱橫
酷似太史公文

楊惲字子幼，目忠任爲郎，補常侍騎。一惲母司馬遷女也，惲始讀外祖太史公記，頗爲春秋，目材能稱好交英俊諸儒，名顯朝廷，擢爲左曹。一霍氏謀反，惲先聞知，因侍中金安上目聞，召見言狀。霍氏伏誅，惲等五人皆封，惲爲平通侯。一遷中郎將，郎官故事，令郎出錢，市財用給文書，迺得出，名曰山郎。山，財用所出，故名焉。移病盡一日，輒償一沐。言出財用者，雖非休沐，常得在外也。貧者貧病，皆目沐假償之。或至歲餘不得沐。其豪富郎，日出游戲，或行錢得善部，貨賂流行，傳相放效。惲爲中郎將，罷山郎，移長度大司農，目給財用。其疾病休謁洗沐，皆目法令。從事郎謁者，有罪過，輒奏免。薦舉其高弟有行能者，至郡守九卿。郎官化之，莫不自厲。絕請謁貨賂之端。

令行禁止。宮殿之內，翕然同聲。由是擢爲諸吏光祿勳，親近用事。一初
憚受父財五百萬，及身封侯，皆目分宗族。後母無子，財亦數百萬，死，皆
予憚，憚盡復分後母昆弟。再受訾千餘萬，皆目分施，其輕財好義如此。
一憚居殿中，廉絜無私，郎官稱公平。然憚伐其行治，又性刻害，好發人
陰伏。同位有忤己者，必欲害之，目其能高人，由是多怨於朝廷。與太僕
戴長樂相失，卒目是敗。綱長樂者，日宣帝在民間時與相知。及卽位，拔
擢親近長樂，嘗使行事肄宗廟。兼行天子事，先肄習威儀也。還謂掾史曰：「我親
面見受詔，副帝肄，秭侯御。」我副帝肄，而秭侯適爲御耳，御謂御車也。人有上書告長
樂，非所宜言，事下廷尉。長樂疑憚教人告之。亦上書告憚罪。一高昌侯
車犇入北掖門，憚語富平侯張延壽曰：「聞前曾有犇車抵殿門，抵，觸也。
門關折，馬死，而昭帝崩。今復如此，天時，非人力也。」一左馮翊韓延壽
有罪下獄，憚上書訟延壽。郎中丘常謂憚曰：「聞君侯訟韓馮翊，當得

高昌侯以下，是
長樂告憚之書，
凡六節並隱昧
語，文法極頓挫。
楊子幼傳載子
幼與戴長樂辨
詰獄辭，彷彿魏
其武安侯傳東

漢書路粹語奏
孔融語，遂不逮
也。

活乎？」惲曰：「事何容易，脛脛者未必全也，脛脛，直驕。我不能自保。真人所謂鼠不容穴，銜窠數者也。」真人，正人也。所目不容穴，坐銜窠數自劫，故不得入穴。又中書謁者令宣持單于使者語，視諸將軍中朝二千石。惲曰：「冒頓單于得漢美食好物，謂之殍惡。單于不來，明甚。」一時使者云：單于欲來朝，故惲云不來。惲上觀西閣上畫人，指桀紂畫，謂樂昌侯王武曰：「天子過此一二，問其過，可目得師矣。」畫人有堯舜禹湯不稱，而舉桀紂，一惲聞匈奴降者道單于見殺，惲曰：「得不肖君，大臣爲畫善計，不用，自令身無處所。若秦時但任小臣，誅殺忠良，竟日滅亡，令親任大臣，卽至今耳，古與今如一丘之貉。」言其同類也。惲妄引亡國目誹謗當世，無人臣禮。一又語長樂曰：「正月日來，天陰不雨，此春秋所記，夏侯君所言，春秋有不雨事說者，因論久陰附著之。行必不至河東矣。」后土祠在河東，天子歲祠之。目主上爲戲語，尤悖逆絕理。一事下廷尉，廷尉定國考問，左驗明白，左，證左也。奏惲不服罪，而召戶將

尊，直主門戶者也，戶將官名。欲令戒飭富平侯延壽曰：「太僕定有死罪數事，朝

暮人也。」惲幸與富平侯婚姻，今獨三人坐語。侯言時，不聞惲語，自與

太僕相觸也。尊曰：「不可。」惲怒，持大刀曰：「蒙富平侯力得族罪，言

富平侯依太僕言而證之，則我得罪至於族滅，深怨之辭也。

毋泄惲語，令太僕聞之，亂餘事。」

恐長樂心忿，更加督其餘罪狀也。

惲幸得列九卿，諸吏宿衛近臣，上所信任，與聞政

事，不竭忠愛盡臣子義，而妄怨望，稱引爲妖惡言，大逆不道，請逮捕治。

一上不忍加誅，有詔皆免。惲長樂爲庶人。一惲既失爵位，家居，起會宗書案。

治產業，起室宅，目財自娛。歲餘，其友人安定太守西河孫會宗，知略士

也。與惲書諫戒之，爲言大臣廢退，當闔門惶懼，爲可憐之意。闔，閉也。不當

治產業，通賓客，有稱譽。一惲宰相子，少顯朝廷，一朝晦昧，語言見廢，內

懷不服。一報會宗書曰：「惲材朽行穢，文質無所底，幸賴先人餘業，得

備宿衛。遭遇時變，目獲爵位，終非其任，卒與禍會。足下哀其愚蒙，賜書

惲報會宗書，慷慨激烈，規模布置，宛然外祖答

任安書風政。
韓文似史遷，然
其辭涉怨望。
譚太史公外孫，
宣帝雖別除，取
禍亦有日。

教督目所不及，殷勤甚厚。然竊恨足下不深惟其終始，而猥隨俗之毀譽也。張尚也。言鄙陋之愚心，若逆指而文過，逆足下之意指，而自文飾其過。默而息乎，恐違孔氏各言爾志之義。故敢略陳其愚，唯君子察焉。一憚家方隆盛時，乘朱輪者十人，位在列卿，爵爲通侯，總領從官，與聞政事。曾不能目此時有所建明，目宣德化；又不能與羣僚同心并力，陪輔朝廷之遺忘，已負竊位素餐之責久矣。懷祿貪執，不能自退，遭遇變故，橫被口語，身幽北闕，妻子滿獄。當此之時，自目夷滅不足目塞責，豈意得全首領，復奉先人之丘墓乎。一伏惟聖主之恩，不可勝量。君子游道，樂日忘憂；小人全軀，說日忘罪。竊自思念過已大矣，行已虧矣，長爲農夫，目沒世矣。是故身率妻子，戮力耕桑，灌園治產，目給公上，充縣官之賦斂。不意當復用此爲譏議也。一夫人情所不能止者，聖人弗禁，故君父至尊親，送其終也，有時而既。喪不過三年，臣見放逐，降居三月復初。臣之得罪，已三年矣。田家作苦，歲

時伏臘，烹羊炰羔，斗酒自勞。家本秦也，能爲秦聲。婦趙女也，雅善鼓瑟。

奴婢歌者數人，酒後耳熱，仰天拊缶。

缶，瓦器也。秦人擊之日所歌。

而呼烏烏。

李斯書

云擊樂即缶，彈箏搏鼓，而呼烏烏快耳者，真秦聲也。

其詩曰：「田彼南山，蕪穢不治，種一頃

豆，落而爲萁。人生行樂耳，須富貴何時。」

山高而在陽，人君之象也。蕪穢不治，言朝廷之荒

亂也。一頃百畝，百畝百官也。言立者，貞實之物，當在困倉，零落在野，喻已見放棄也。其曲而不直，言朝臣皆諂諛也。萁，豆莖。

是日也，拂衣而喜，奮袂低叩。

變，言袖字。

頓足起舞。誠淫荒無度，不知其不

可也。一憚幸有餘祿，方糴賤販貴，逐什一之利，此賈豎之事，汗辱之處，

憚親行之。下流之人，衆毀所歸，不寒而栗。雖雅知憚者，猶隨風而靡，尙

何稱譽之有。董生不云乎：「明明求仁義，常恐不能化民者，卿大夫意

也。明明求財利，常恐困乏者，庶人之事也。」故道不同，不相爲謀。今子

尙安得目卿大夫之制而責僕哉！一夫西河魏土，文侯所興，有段干木

田子方之遺風，漂然皆有節槩，知去就之分。頃者足下離舊土，臨安定，

安定山谷之閒，昆戎舊壤，子弟貪鄙，豈習俗之移人哉！於今迺睹子之志矣！

言豈隨安定食鄙之俗，而易其操乎！平生謂子爲達道，今乃見子之志，與我不同也。

方當盛漢之隆，

願勉旃！旃，之也。母多談！一又憚兄子安平侯譚爲典屬國，謂憚曰：「西河

太守建平杜侯，杜延年。前日罪過出，今徵爲御史大夫，侯罪薄，又有功，且

復用。」憚曰：「有功何益，縣官不足爲盡力。」憚素與蓋寬饒韓延壽

善，譚卽曰：「縣官實然。」蓋司隸韓馮翊皆盡力吏也，俱坐事誅。會有

日食變，騶馬狼狽，佐成上書告憚。騶馬，日給騶使乘之佐，主張馬吏也，有吏有佐名成者。驕奢不

悔過，日食之咎，此人所致。章下廷尉按驗，得所予會宗書，宣帝見而惡

之。廷尉當憚大逆無道，要斬。妻子徙酒泉郡，譚坐不諫，正憚，與相怨望

語，免爲庶人。召拜成爲郎，諸在位與憚厚善者，未央衛尉韋玄成、京兆

尹張敞及孫會宗等，皆免官。

陳咸字子康，年十八，日萬年任爲郎。一陳萬年爲御史大夫，咸其子也。有異材，

宣帝處憚不以
賊長樂所告六
事，而以孫會宗
一書與帝，帝之
失刑也。

抗直，數言事，刺譏近臣，書數十上，遷爲左曹。一萬年嘗病，召咸教戒於牀下，語至夜半，咸睡，頭觸屏風，萬年大怒，欲杖之，曰：「乃公教戒汝，汝反睡，不聽吾言，何也？」咸叩頭謝曰：「具曉所言，大要教咸調也。」調，

言留字。萬年迺不復言。一萬年死後，元帝擢咸爲御史中丞，總領州郡奏

事課第，諸刺史內執法殿中公卿目下，皆敬憚之。一是時中書令石顯，用事顯權，咸頗言顯短，顯等恨之。時槐里令朱雲殘酷殺不辜，有司舉

奏，未下。咸素善雲，雲從刺候，教令上書自訟。雲從咸刺探伺候事之略軍。於是石

顯微伺知之，白奏咸漏泄省中語，下獄掠治，滅死髡爲城旦，因廢。一成

帝初卽位，大將軍王鳳目咸前指言石顯有忠直節，奏請咸補長史，遷

冀州刺史。一奉使稱意，徵爲諫大夫。一復出爲楚內史，北海東郡太守，

坐爲京兆尹王章所薦，章誅，咸免官。一起家復爲南陽太守，所居目殺

伐立威，豪猾吏及大姓犯法，輒論輸府目律程作司空，爲地白木杵，春

其浩句收結上
文其廉句引起
下文。

廉字反上其廉
弗如，儉字反上
奢侈玉食。
威賂遺陳湯，即
父林下教戒之
術，至於殺伐殘
酷，其天性然也。
前後自相照應。
方通奏威數語，
一傳結案。

不中程，或私解脫鉗鈇，衣服不如法，鈇，音弟。輒加罪，笞督作劇，不勝痛，作

程劇苦，又被督察。自絞死者歲數百千人。久者蟲出腐爛，家不得收，其治放嚴

延年，其廉不如所居，調發屬縣所出食物，目自奉養，奢侈玉食，然操持

掾史，郡中長吏皆令閉門自斂，不得踰法。公移敕書曰：「公移書目的敕。

即各欲求索自快，是一郡百太守也，何得然哉！」下吏畏之，豪彊執服，

執服曰懸。令行禁止，一然亦目此見廢，一虛咸三公子，少顯名於朝廷，而

薛宣、朱博、翟方進、孔光等，仕宦絕在咸後，皆目廉儉，先至公卿，而咸滯

於郡守。時車騎將軍王音輔政，信用陳湯，咸數賂遺湯，予書曰：「即蒙

子公力得入帝城，死不恨。」子公，湯之字。後竟徵入爲少府，少府多寶物屬

官，咸皆鈎校，發其姦臧，沒入辜權財物。辜權，專固也。官屬及諸中宮黃門鈎

盾掖庭官吏，舉奏按論，畏咸皆失氣。一爲少府三歲，與翟方進有隙，方

進爲丞相，實奏咸前爲郡守，所在殘酷毒螫，加於吏民，主守盜受所監，

而官媚邪臣，陳湯目求薦舉，苟得無恥，不宜處位，咸坐免。一頃之，紅陽侯立舉，咸方正，爲光祿大夫，給事中，方進復奏免之。一後數年，立有罪就國，方進奏歸咸故郡，目憂死。

贊以鹽鐵議，發論自車千秋傳中接來，披開其端，此竟其說也。

贊曰：所謂鹽鐵議者，起始元中徵文學賢良，問目治亂，皆對願罷郡國鹽鐵，酒權均輸，務本抑末，毋與天下爭利，然後化可興。御史大夫弘、羊目爲此迺所目安邊竟，制四夷，國家大業，不可廢也。當時相詰難，頗有其議文。一至宣帝時，汝南桓寬次公，次公，寬字。治公羊春秋，舉爲郎，至廬江太守丞，博通善屬文，推衍鹽鐵之議，增廣條目，極其論難，著數萬言，亦欲目究治亂，成一家之法焉。一其辭曰：觀公卿賢良文學之議，異乎吾所聞。聞汝南朱生言，當此之時，英俊並進，賢良茂陵唐生，文學魯國萬生之徒，六十有餘人，咸聚闕庭，舒六藝之風，陳治平之原。知者贊其慮，仁者明其施，勇者見其斷，辯者聘其辭，斷斷焉，行行焉。斷斷，辯爭貌。

行，剛強貌。雖未詳備，斯可略觀矣。一中山劉子推言王道，橋當世，反諸正，彬彬然私博君子也。一九江祝生奮史魚之節，發憤懣，譏公卿，介然直而不撓，可謂不畏強圉矣。一桑大夫據當世，合時變，上權利之略，雖非正法，鉅儒宿學，不能自解，博物通達之士也。然攝公卿之柄，不師古始，放於末利，處非其位，行非其道，果隕其性，目及厥宗。車丞相履伊呂之列，當軸處中，括囊不言，容身而去，如棄之括也。彼哉彼哉。一若夫丞相御史兩府之士，不能正議，目輔宰相，成同類，長同行，阿意苟合，目說其上，斗筭之徒，何足選也。

楊胡朱梅云傳

輯 楊王孫 胡建斬監軍一段 朱雲折檻一段 梅福論王氏一段

楊王孫者，孝武時人也，學黃老之術，家業千金，厚自奉養生，亡所不致。致，至也。及病且終，先令其子曰：「吾欲贏葬，目反吾真，贏者不爲衣衾棺槨

傳楊王孫獨以贏葬一事爲案，其說本莊周來。

亦所謂積世
靡之見，而班
文稱

者也。必亡易吾意，死則爲布囊盛尸，入地七尺，既下，從足引脫其囊，目身親土。」一其子欲默而不從，重廢父命，欲從之，心又不忍。迺往見王孫友人祁侯，祁侯與王孫書曰：「王孫苦疾，僕迫從上祠雍，未得詣前。願存精神，省思慮，進醫藥，厚自持。竊聞王孫先令羸葬，令死者亡知，則已，若其有知，是戮尸地下，將羸見先人，竊爲王孫不取也。且孝經曰：『爲之棺槨衣衾。』是亦聖人之遺制，何必區區獨守所聞。願王孫察焉。」一王孫報曰：「蓋聞古之聖王，緣人情不忍其親，故爲制禮，今則越之。吾是日羸葬，將日矯世也。夫厚葬誠亡益於死者，而俗人競目相高，靡財單幣，腐之地下，聖，盡也。或迺今日入而明日發，此真與暴骸於中野何異？一旦夫死者，終生之化，而物之歸者也。歸者得至，化者得變，是物各反其真也。反真冥冥，亡形亡聲，迺合道情。夫飾外目華衆，厚葬目鬪真，真，與鬪同。使歸者不得至，化者不得變，是使物各失其所也。一旦吾聞

之，精神者，天之有也，形骸者，地之有也。精神離形，各歸其真，故謂之鬼。鬼之爲言歸也。其尸塊然獨處，豈有知哉？裹目幣帛，鬲目棺槨，支體絡束，口含玉石，欲化不得，鬱爲枯腊，千載之後，棺槨朽腐，迺得歸土，就其真宅。繇是言之，焉用久客？一曰不用久爲客也。魯帝堯之葬也，窾木爲匱，葛藟爲緘，窾，空也。緘，束也。其穿下不亂泉，上不泄殍，亂，絕也。故聖王生易尚，死易葬也；昔生死皆儉約。不加功於亡用，不損財於亡謂。今費財厚葬，爾歸鬲至，死者不知，生者不得，是謂重惑於戲，吾不爲也。」一祁侯曰：「善。」遂贏葬。一

胡建孝武天漢中，守軍正丞，南北軍各有正，正文證丞，而建未得眞管兼守之。貧亡車

馬，常步，與走卒起居，爲下文約走卒地。所目尉薦走卒，甚得其心。一時監軍御

史爲姦，穿北軍壘垣，目爲賈區，賈物之區。建欲誅之，迺約其走卒曰：「我

欲與公有所誅，吾言取之則取，斬之則斬。」於是當選士馬日，監御史

與護軍諸校，列坐堂皇上。室無四壁曰息。建從走卒趨至堂皇下，拜謁因上

堂皇，走卒皆上。建指監御史曰：「取彼。」走卒前曳下堂皇，建曰：「斬

之。」遂斬御史。護軍諸校皆愕驚，不知所目。建亦已有成奏，在其懷中，

遂上奏曰：「臣聞軍法，立武目威衆，誅惡目禁邪。今監御史，公穿軍垣

目求賈利，公謂顯然爲之。私買賣目與士市，不立剛毅之心，勇猛之節，亡目

帥先士大夫，尤失理不公。用文吏議，不至重法。黃帝李法曰：李者法官之號。

「壁壘已定，穿窬不繇路，是謂姦人，姦人者殺。」臣謹按軍法曰：「正

亡屬將軍，將軍有罪目聞，軍正不屬將軍，將軍有罪過，得表奏之。二千石目下，行法焉。

「謂軍山校尉都尉之屬。丞於用法疑，丞屬軍正，斬御史，於法有疑。執事不諉上，諉，累也。臣

謹目斬，昧死目聞。」制曰：「司馬法曰：『國容不入軍，軍容不入國。

』何文吏也？言在於軍中，何用文吏議也。三王或誓於軍中，欲民先成其慮也。或

誓於軍門之外，欲民先意目待事也。或將交刃而誓，致民志也。欲致民勇志

異曰李廣斬騎
陵尉而上報曰
「報忿除害，朕
之所圖於將軍
也。」亦是此意

朱雲既以罪廢
猶矣，而突請尚
方劍以斬佞臣
其氣雖烈不免
易之壯壯之凶
矣。

使不奔北。

建又何疑焉？」建繇是顯名。

成帝時，丞相故安昌侯張禹，目帝師，位特進，甚尊重。雲上書求見，公卿在前，雲曰：「今朝廷大臣，上不能匡主，下亡益民，皆尸位素餐，孔子所謂『鄙夫不可與事君』，苟患失之，亡所不至者也。」臣願賜尚方斬馬劍，斷佞臣一人，目厲其餘。

尚方少府之屬官也，作供御器物。

上問誰也？對曰：

「安昌侯張禹。」上大怒曰：「小臣居下訕上，廷辱師傅，罪死不赦。」

御史將雲下，雲攀殿檻，檻折。雲呼曰：「臣得下從龍逢，比干遊於地下，足矣；未知聖朝何如耳？」御史遂將雲去。於是左將軍辛慶忌，免冠解印綬，叩頭殿下曰：「此臣素著狂直於世，使其言是，不可誅；其言非，固當容之。臣敢目死爭。」慶忌叩頭流血，上意解，然後得已。及後當治檻，上曰：「勿易，因而輯之，目旌直臣。」雲自是之後不復仕，常居鄠田，時出乘牛車，從諸生所過皆敬事焉。

此書本論王氏，
御先反覆泛論
高祖武帝聽言
之效，而後漸入
本意，蓋當時王
氏方盛，故其言
之委尚如此。
恣意說去，不事
繩削，頗有奇氣，
而少醇雅。
此文如野戰之
兵。

是時成帝委任大將軍王鳳，起秦鳳專執擅朝。而京兆尹王章素忠直，譏刺鳳，爲鳳所誅。王氏浸盛，災異數見，羣下莫敢正言。一福復上書曰：「臣聞箕子佯狂於殷，而爲周陳洪範。叔孫通遁秦歸漢，制作儀品。夫叔孫先非不忠也，先謂在秦時。箕子非疏其家而畔親也，不可爲言也。一昔高祖納善若不及，從諫若轉圜，聽言不求其能，舉功不考其素。陳平起於亡命而爲謀主，韓信拔於行陳而建上將，故天下之士雲合歸漢，爭進奇異；知者竭其策，愚者盡其慮，勇士極其節，怯夫勉其死；合天下之知，并天下之威，是目舉秦如鴻毛，取楚若拾遺，此高祖所目亡敵於天下也。一孝文皇帝起於代谷，非有周召之師，伊呂之佐也；循高祖之法，加日恭儉；當此之時，天下幾平。繇是言之，循高祖之法則治，不循則亂。何者？秦爲亡道，削仲尼之迹，滅周公之軌，軌法也。壞井田，除五等，禮廢樂崩，王道不通，故欲行王道者，莫能致其功也。一孝武皇帝好忠諫，